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未来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最终实际增持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的增持计划

1、部分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名单及拟增持金额

序号	姓名	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合计增资金额
1	王宝	控股股东董事长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100万元人民币
2	张良	控股股东董事、总经理	
3	胡再卫	控股股东监事	
4	张光柳	控股股东副总经理	
5	胡建平	控股股东副总经理	
6	汪小平	控股股东副总经理	

2、中层管理人员增持名单及拟增持金额

序号	姓名	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合计增资金额
1	吴非	控股股东中层管理人员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80万元人民币
2	杨朝新		
3	严冬霞		

4	张宇杰		
5	赵晓建		
6	汪冠丞		
7	彭爱云		
8	张明祥		

3、增持计划：自公告之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180 万元人民币，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

4、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5、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本次增持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其他事项

(1) 参与增持的公司控股股东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法定期限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2) 参与增持的公司控股股东中层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行为。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688,216,9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7%；控股股东董事徐宁持有公司股票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029%。综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徐宁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88,236,9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7%，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后将成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依据控股股东的中层管理人员在通知中的说明，控股股东的中层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无一致行动安排，中层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后与控股股东不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4)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5)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的增持计划

1、部分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名单及拟增持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合计增资金额
1	刘志军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80 万元人民币
2	郑丹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	唐崇银	监 事	
4	茹桂琴	职工监事	
5	张海帆	职工监事	
6	朱龙清	副总经理	
7	薄洪锡	副总经理	

注：王宝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张光柳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2、部分中层管理人员及二级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名单及拟增持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	合计增资金额
1	孙丽娜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	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 240 万元人民币
2	田继梁		
3	应华东		
4	顾 猛		
5	徐仲阳		
6	贾振权		
7	刘 博		
8	杨 骏	深圳市赛格联众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9	叶 军	深圳市赛格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裁	

10	严琦	南通赛格时代广场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11	张帅恒	深圳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2	赵晓祥	西安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西安 海荣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总经 理
13	孙亮	苏州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 赛格数码广场管理有限公司、苏州 赛格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14	李涛	长沙赛格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15	曹晓冬	深圳赛格南京电子市场管理有限 公司总经理
16	徐中岳	吴江赛格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总经 理
17	廖惠华	深圳市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限公 司总经理
18	吴烈豪	佛山市顺德赛格电子市场管理有 限公司总经理
19	郭延顺	南通赛格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	王东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市场 分公司副总经理
21	袁华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创品汇分 公司副总经理
22	刘昕	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 司总经理
23	陈惠劼	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总经 理
24	苏波	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 司总经理
25	马凯	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总 经理

3、增持计划及金额

自公告之日起未来6个月内，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320万元人民币，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

4、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稳定。

5、增持方式

根据市场情况,前述人员本次增持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其他事项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2) 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 参与增持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法定期限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4)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以及二级企业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行为。

(5)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人员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